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三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强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建设 提高国家生物安全治理能力

新华社北京9月2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9月29日下午就加强我国生物安全建设进行第三十三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生物安全关乎人民生命健康，关乎国家长治久安，关乎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是国家总体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影响乃至重塑世界格局的重要力量。要深刻认识新形势下加强生物安全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贯彻落实生物安全法，统筹发展和安全，按照以人为本、风险预防、分类管理、协同配合的原则，加强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建设，提高国家生物安全治理能力，切实筑牢国家生物安全屏障。

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农科院副院长吴孔明同志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提出了工作建议。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认真听取了他的讲解，并进行了讨论。

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发表了重要讲话。他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加强生物安全建设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纳入国家安全战略，颁布施行生物安全法，出台国家生物安全政策和国家生物安全战略，健全国家生物安全工作组织领导体制机制，积极应对生物安全重大风险，加强生物资源保护利用，举全党全国全社会之力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我国生物安全防

范意识和防护能力不断增强，维护生物安全基础不断巩固，生物安全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

习近平强调，现在，传统生物安全问题和新型生物安全风险相互叠加，境外生物威胁和内部生物风险交织并存，生物安全风险呈现出许多新特点，我国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还存在短板弱项。必须科学分析我国生物安全形势，把握面临的风险挑战，明确加强生物安全建设的思路和举措。

习近平指出，要完善国家生物安全治理体系，加强战略性、前瞻性研究谋划，完善国家生物安全战略。要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生物安全治理机制，强化各级生物安全工作协调机制。要从立法、执法、司法、普法、守法各环节全面发力，健全国家生物安全法律法规体系和制度保障体系，加强生物安全法律法规和生物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提高全社会生物安全风险防范意识。要夯实联防联控、群防群控的基层基础，打好生物安全风险防控人民战争。

习近平强调，要强化系统治理和全链条防控，坚持系统思维，科学施策，统筹谋划，抓好全链条治理。要织牢织密生物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网络，健全监测预警体系，重点加强基层监测站点建设，提升末端发现能力。要快速感知识别新发突发传染病、重大动植物疫情、微生物耐药性、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等风

险因素，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应对。要建立健全重大生物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完善快速应急响应机制。要加强应急物资和能力储备，既要储备实物，也要储备产能。要实行积极防御、主动治理，坚持人病兽防、关口前移，从源头前端阻断人兽共患病的传播路径。要立足更精准更有效地防，理顺基层动植物疫病防控体制机制，明确机构定位，提升专业能力，夯实基层基础。

习近平指出，要盯牢抓紧生物安全重点风险领域，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要强化生物资源安全监管，制定完善生物资源和人类遗传资源目录。要加强入境检疫，强化潜在风险分析和违法违规行为处罚，坚决守牢国门关口。对已经传入并造成严重危害的，要摸清底数，“一种一策”精准治理，有效灭除。要加强对国内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的管理，严格执行有关标准规范，严格管理实验样本、实验动物、实验活动废弃物。要加强对抗微生物药物使用和残留的管理。

习近平强调，要加快推进生物科技创新和产业化应用，推进生物安全领域科技自立自强，打造国家生物安全战略科技力量，健全生物安全科研攻关机制，严格生物技术研发应用监管，加强生物实验室管理，严格科研项目伦理审查和科学家道德教育。要促进生物技术健康发展，在尊重科学、严格监管、依法依规、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有序推进

生物育种、生物制药等领域产业化应用。要把优秀传统理念同现代生物技术结合起来，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集成推广生物防治、绿色防控技术和模式，协同规范抗菌药物使用，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习近平指出，要积极参与全球生物安全治理，同国际社会携手应对日益严峻的生物安全挑战，加强生物安全政策制定、风险评估、应急响应、信息共享、能力建设等方面的双多边交流合作。要办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推动制定“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为世界贡献中国智慧、提供中国方案。要倡导本着科学原则、按科学规则推动新冠病毒溯源工作。

习近平强调，加强生物安全建设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需要持续用力、扎实推进。各级党委（党组）和政府要切实把握思想认识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把生物安全工作责任落到实处，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要加大投入力度，完善政策措施，强化要素保障，把生物安全建设重点任务抓实抓好抓出成效，提高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牢牢掌握国家生物安全主动权。要持之以恒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懈心态，从严从紧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守住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

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第一批伟大精神正式发布

新华社北京9月29日电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一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在长期奋斗中构建起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锤炼出鲜明的政治品格。近日，党中央批准了中央宣传部梳理的第一批纳入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伟大精神，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2周年之际予以发布。

第一批纳入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伟大精神是：建党精神；井冈山精

神、苏区精神、长征精神、遵义会议精神、延安精神、抗战精神、红岩精神、西柏坡精神、照金精神、东北抗联精神、南泥湾精神、太行精神（吕梁精神）、大别山精神、沂蒙精神、老区精神、张思德精神；抗美援朝精神、“两弹一星”精神、雷锋精神、焦裕禄精神、大庆精神（铁人精神）、红旗渠精神、北大荒精神、塞罕坝精神、“两路”精神、老西藏精神（孔繁森精神）、西迁精神、王杰精神；改革开放精神、特区精神、抗洪精神、抗击“非典”

精神、抗震救灾精神、载人航天精神、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青藏铁路精神、女排精神；脱贫攻坚精神、抗疫精神、“三牛”精神、科学家精神、企业家精神、探月精神、新时代北斗精神、丝路精神。这些精神，集中彰显了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长期以来形成的伟大创造精神、伟大奋斗精神、伟大团结精神、伟大梦想精神，彰显了一代又一代中国共产党人“为有牺牲多壮志，敢教日月换新天”的奋斗精神。

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在全党全社会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宣传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将其作为党史学习教育和“四史”宣传教育的重要内容，更好地鼓舞激励党员干部群众弘扬光荣革命传统、赓续红色血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起奋勇前进的强大精神力量。

四川育儿假来了 子女三周岁以下夫妻每年各十天

华西都市报讯（见习记者 杨澜）9月29日上午，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表决通过了四川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四川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决定。该决定在优化生育政策、完善积极生育支持措施、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等方面作了相关规定。

记者了解到，根据上位法授权，决定设置了育儿假，具体为“子女三周岁以下的夫妻，每年分别享受累计十天的育儿假，育儿假视为出勤。”在“保障

妇女就业合法权益”方面，草案规定“妇女怀孕、生育、哺乳期间，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特殊劳动保护，并可以获得帮助和补偿。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保障妇女就业合法权益，为因生育影响就业的妇女提供就业服务”。其中关于“就业服务”，政府将会出台具体政策。

此外，决定明确，在“完善积极生育支持措施”方面，作出了“采取支持措施，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要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围孕期、孕产期保健服务，加强对家庭婴幼儿照护的支持和指导”“强化建设婴幼儿活动场所、母婴设施及配套服务设施”等

规定。

为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为保证政策的延续性，对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前的计划生育家庭，在现行法律规定的奖励扶助措施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相关规定，决定在“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方面，作出了“在老年人福利、养老服务等方面给予必要的照顾”“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害、死亡的，给予全方位帮扶保障”等规定。

记者了解到，决定是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相关要求，对照上位法、立足促进四川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围绕实施三孩生育政策而作出，修

改和细化了相关规定和条款，进一步优化了生育政策，切实完善了积极生育支持措施，有效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并对不适应当前形势的法律责任进行了调整。

同时，决定还明确了多项具有地方特色的规定：一是根据上位法授权，结合实际，明确了可再生育的两种情形；二是根据《决定》要求，对定点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进行明确；三是明确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保障母婴安全和健康；四是根据上位法授权，设立了父母育儿假；五是明确了托育服务人才培养、培训相关规定。